宜焚全稿

宜焚全稿 卷四

廵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月祁謹

題為詳擬罪名事節奉都察院勘劄准刑部咨該

大理寺轉詳奉單强犯陸續劄行前來奉經遵

照在案今于崇禎六年十一月初三日又奉本

院勘劄為處决重囚事該刑科三覆奏

請于十月初九日奉

聖旨句了的便决了其餘的着牢固監候欽此合行

各省直廵按御史處决等因備劄到日該月行

據蘇松常鎮四府呈解奉單强犯朱良陸思方

七沈吱：周大李孫周開閑周虎孫顧德朱容
王阿滿元堂潘忠陶春沈陽胡學文倪四周大
鬱子楊國棟吳耆民施六碩四姜慕雲吳三鄧
三趙三夏二石應鳶金回李桂陶應元徐文顯
周二王可成趙金王應龍王山孟元孟三蕭尚
賢潘恩孔大封二毛馬二潘順李文陳全李元
王元七吳二唐尚義諸正熙傅愷楊春甫三薛
相許文昌羅十王有仁朱六陸継美等六十一
名并原行招卷文冊提解前來卷查又奉本院

勘劄爲捕臣部臣欺
上殃民事發懇乞
聖明亟賜究處等事准刑部咨該礼科給事中蕭彥
條議審决緣繇本部覆奉
欽依通行各廵按御史以後審决之後仍將决過囚
犯開具招情略節
奏報等因遵行在卷今該日督同蘇松常鎮道府
理刑各官從公會審得梟斬强犯王應龍王
山斬罪强犯諸正熙或放火刦財或殺人諸命

罪狀昭著贓証分明情真罪當歷審無詞擒
服辯于本年十一月十九日押赴市曹同重囚
蕭氏吳如璞余成元各依律處決訖除會審執
辯臨刑稱寃朱良等發回監候再審外所有王
應龍王山諸正熙罪名略節緣繇相應閉坐具
題緣係詳擬罪名事理為此具本專差承差
賫捧謹具題
知
討聞

一起大夥强盗黑夜燒刦事强盗得財放
火燒人房屋梟首示衆斬罪

一名王應龍無錫縣民監本縣監狀招
應龍原係兩刺積賊專一聚夥行
刦向與監故唐元母張氏妹唐氏
通姦往來比應龍曾向失主秦文
借屋棲身恨不允從又探知文家
積有財物要謀打刦糾集姚真張
阿七等十二人于萬曆三十三年

三月二十七日夜二更時分應龍
為首執尖刀引路餘各分執鎗棍
火把綿紙裹頭齊至秦文後門打
到臥房將文妻鄧氏媳查氏男秦
卿綁縛燒炙刦得衣飾錢財比因
鄉兵前來救援張阿七在屋上望
見慌忙放火脫身即跳下與應龍
取豆油潑在布帳放火將家資文
契及房屋二十間盡行燒燬負賍

脫逃次日應龍又喚姚真等同到
唐元家造飯同喫應龍將刦分銀
花一枝苧紗四十丈銅鏡一面付
與張氏銀戒指二個紵絲帽三頂
銀物付與唐氏鎗一把劍一口遺
在元家續被捕快挨獲姚真招出
同應龍行刦秦文并在唐元家喫
飯分脏情絲當押姚真至唐元家
起出銀花苧紗銅鏡銀戒指并劍

等賍解縣氏龍逃至江陰縣月城橋被捕陸祥等獲住并起原刧分白布衫白布裙各一件又起出原刧分寄與馬祥家大銀掩鬃一個寄與衛四家銀柿底簪二根該馬縣丞関解本縣行令失主秦文將原賍認明問擬前罪節經會審情真轉詳允示該臣看得王應龍兩罣之賊向秦文借屋不與既挾忿

于無居復蠱心　于多蓄于是號召諸兇執刀引路炙傷其男女刦掠其貲財猶且放火燒房致数椽俱成煨燼寸草無有餘剩盜之横也孰踰于此及同夥之姚真被獲在本犯行兇夥之真情已歷歷供吐其所寄唐元張氏之真贓又明明認实矣獲本犯于江陰再起隨身之裙衫并搜所寄馬祥家之掩

奚衛四家之銀簪盜之確也又孰
踰于此夫殺人放火據律應梟況
本犯倡謀則為戎首行刦亦是渠
魁歷審無冤懸藁猶晚遵奉

欽依處決訖

一起陣獲強盜事強盜放火殺人燒入房
屋不分曾否得財梟首示眾斬罪

一名王山諸城縣民監無錫縣監狀招
山係大盜流至江南慣一糾夥刦

財萬曆四十五年正月內山緝知失主吳竹家富要行大刦商同趙金等五十餘人分執弓箭刀鎗等械于本月二十四日晡時分到于吳竹門首放炮為號一齊殺入山遂不合當先逞兇將吳竹家使女迎春次男二舍侄女阿慶殺死戳傷吳其浥氏山又不合放火將樓房厰屋六十餘間及典包衣餘文

契小票米麥盡行燒燬擄贓出外
又不合拒敵鬪死弓兵陳達當驚
鄉兵馮溪等賈勇前來救援舊勇
將山與趙金陣獲二十餘人燒死
十餘人又層樓燒倒壓死過半該
高橋巡簡徐廷敘鎖押山等解縣
將放火殺人情繇審實問擬前罪
歷經會審情具轉詳允示該臣看得
得王山以異鄉大盜流毒江南駭

夥五十餘徒燒房六十餘間殺三
人傷二人格鬪而死者一人此即
斬揭之雄不橫于此矣幸鄉兵奮
勇圍擒諸盜力竭就縛若山者正
其常場逞兇之輩而誅戮在所必
先者也同夥之趙金姑因有詞緩
死渠惡之本犯應以服罪就梟遵
奉
欽依處決訖

一起內河被盜事謀殺人因而得財者同
强盜律斬罪
一名諸正熙丹陽縣民監本縣監狀招
正熙同妻殷氏住居邵巷又于路
旁另造店房一所在內賣酒有被
正熙殺死趙四并已獲强犯曹三
等時常在店沽酒因而彼此熟識
又有已被正熙殺死殷忠承投
正熙守店遂與趙四等交厚萬曆

三十七年九月内四糾曹三等打
刦失主陸玄科因捕緊急將賍銀
四百五十兩窩寄正熙正熙不合
圖匿前賍商同義男一漢工人杜
烋杜小狗并隣入殷林等故將房
墻穵開說稱前銀被賊偷去叱四
明知假捏懷恨帶尖刀一把約同
被正熙殺死夥賊劉三承店詢問
殷忠說出正熙假賊匿賍情繇四

遂忿逼前賍正熙潛躲家內不理
四等因欲殺害是殷忠引路并同
劉三向正熙住房打開正熙慌惧
挈妻殷氏迯匿四等尋覔不獲
回店內将存積多酒痛飲三人大
醉並睡正熙見四等勢充料難俱
生謀搆一漢等各帶利器逕往本
店撬入見四等鼾睡不醒一漢隨
十四所帶尖刀正熙等分執斧鎗

一齊動手將趙四劉三殷忠登時乱
行砍死衆夜埋尸唐家山僻處正
熙將買存銀二百八十兩暗埋床
下比有張世玉上山扒草見浮土
掩埋血人首縣熙妻父殷茂孟亦
行出首差捕挨獲正熙隨獲原銀弃
行先尖刀押起四等身尸簡明刀
斧骨碎真傷一漢等知風脫逃將
正熙問擬前罪節經會審情真轉

詳允示該月看得諸正熙假酒肆
為盜窩匿群賊之官鋸已無辞
不赦之律矣乃竟說称偷竊欲盡
匿其所有群賊其能付之賊首趙
四與同劉三至正熙之店挾取前
賍詢守店之殷忠更悉假偷情狀
四與三怨：思逞不歇甘心正熙
正熙雖暫尔避匿以為勢不兩立
也永三人醉卧之時統充一漢等

刀棍並施三命立斃在趙四之被殺猶曰以盜殺盜也劉三則不過同趙四挾取之人而何以殺之殷忠又不過與趙四報知之人而又何以殺之窩盜應死殺盜而殺餘人更應死是此一犯而二罪幷焉要不得以為從之一漢等而寬為首之正凞也情罪既明斬决無枉

遵奉

欽依處决訖
崇禎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具題十二月二十
一日奉
聖旨刑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臣祁　謹
奏爲處决重囚事崇禎六年十一月初三日奉都
察院勘劄前事准刑部咨該刑科三覆奏
請于十月初九日奉
聖旨便决了其東夷可〻孤山等二名併着斬决欽
此又奉
聖旨句了的便决了其餘的着牢固監候欽此應决
者遵照處决所有各省直監候重囚合行巡按
御史遵照處决等因劄行前來奉此查得卷奉

本院勘劄為前事准刑部咨該本部題奉
欽依查照節年事例南北直隷地方差主事會同巡
按御史將奉有决单囚犯再審無異即便依律
處决通將審録緣繇徑自回
奏中間查有枉情并臨刑稱寃情果寃枉者俱暫
免行刑備繇具奏
定奪若单内罪犯間有遇蒙
恩詔例該
宥免及廵按御史恤刑官審録改擬仍查照施行等

因題奉

欽依移咨備劄在卷又查得奉本院勘劄爲捕臣

部臣欺

上殃民事蒙懇乞

聖明亟賜寃處等事准刑部咨該禮科給事中蕭秀

條議審决緣繇本部覆奉

欽依通行各巡按御史以後審决之後仍將决過囚

犯開具招情略節

奏報等因遵行在卷奉此爲照崇禎六年該刑部

題差主事袁一鰲審決江南該臣查得所屬蘇松常
鎮四府節年奉有決單凌遲斬絞重犯自崇禎
五年十一月初七日處決以後通計七十七名
口内揚遇時蔣鳳吴約馬清王明馬三孫相貢
氏陳勳熙俱審録有詞見在再問朱有俊許壽唐
白郎揚察潚暘俔輕該前按臣潘士良饒京恤
刑官郭迎襃等審辯改擬奏
請未奉明文徐川張綸在監病故查明相埋訖其餘
行令蘇松常鎮兩道四府四刑官内擬凌遲斬

紋顧阿大陳應魁談浦等三十二名口并原行
招參文冊開解到臣會同刑部浙江清吏司主
事袁一鰲督同蘇松常鎮道府理刑等官逐一
從公會審得陳應魁尤氏等十七名口執辯稱
寃餘俱于本年十一月十九日押赴市曹內凌遲
顧阿大蔡氏等二名口斬罪張忠等七名絞罪
談浦等三名各臨刑稱寃暫免行刑仍各發回
監候再問外其凌遲黃氏斬罪吳如璞余成元
三名口情真罪當別無異詞重取服辯在官已

予本日公同道府各官依律處决給驗明白仍
將本尸責付土工掩埋訖今將决過囚犯罪狀
畧節并在監病故與辯歿等項各犯姓名緣繇
理合開坐具本專差承差　　　　賫捧謹具
奏
聞
計開
情真罪當别無寃枉處决過三名口
妻同奸同謀殺死親夫者律

凌遲一口

蕭氏　華亭縣人

前件招稱氏有族姊大蕭氏嫁與已縊死宋正為妻氏名小蕭氏嫁與已被氏殺死董榥為妻比正向嫌妒貌醜見氏年少意圖刀引奸宿曰往遠不便誘夫董榥同居止隔一壁正不合向氏求奸氏亦不合依允以後遂兩相情厚被夫知覺懷恨欲候正與氏奸

宿要行殺害正曰睍知客興氏説你
我相交雖捨不料你夫晚得要害我
命断絶往来我今誓要將他謀害興
你同逃別處住活等語氏又不合依
允至萬曆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夜夫曰傭工醉歸脱衣臥床氏隨將
房門暗開正帯薄刀潜到床所乘夫
熟睡氏先用手按住夫頸正就將夫
頸乱砍数刀比夫負痛伸手推護氏

又用力将伊壓至昏悶不能出聲後
令正将夫臂膊手背連砍重傷隨割
斷咽喉登時身死客将夫尸移在正
所卧床下一同迯至族弟蕭忍家内
忍因心疑用言安慰覊留密報氏父
蕭三弟蕭池到夫董槐家尋踪見床
上血污壁上血濺尋至宋正床下見
夫裸体死尸并尋出搽累血衣報知
地隣将氏與正捉獲解府驗明尸傷

將氏問擬前罪招成上司會審情真
轉詳允示等情該臣看得蕭氏與宋
正之妻族姊妹也宋正其妻而慕氏
遂誘氏夫董槐搬住比隣恣其淫縱
及于親夫知覺欲手刃二淫而正與
氏輒為先發制人之計正方磨礪以
須氏乃啟扉而延之入扼吭而加之
功至于血濺壁間尸藏床下二犯真
宇內之奇冤矣東方既白氏與正含

皇起避無可藏身乃暫匿蕭忍之家旋爲氏之父正之兄即將同獲律稱親夫致殺者姦婦但係同謀便應與磔況氏又同謀而兼下手者乎正已投環氏應正罪依律處決訖

謀殺人造意者律

斬罪一名

吳如璞 吳縣人

前件招稱有已故葉鵬娶如璞親妹吳

氏為継室因已無出妬忌前妻之子
葉嘉臣比如璞不合希圖葉鵬産業
欲将男吴阿大継呉氏為嗣被嘉臣
阻撓又不合造意要將嘉臣殺害商
通呉氏思有已故周柏素有膂力用
銀結好又思孤山僻静好得動手于
萬暦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七日約同
兄呉如璞侄呉邦寧雇倩宋四小船
暗藏木棍繩索預泊河下如璞又不

合計令吳氏哄誘嘉臣來採如璞使
周栢挑盒跟隨比葉鵬不知謀情猶
囑付周栢你可致聲嘉臣毋渇遏飲
亂性等語周栢當隨嘉臣到如璞家
假意歡接設席相待復誘嘉臣遊湖
同下宋四舡內載上孤山衆將嘉臣
勸醉是如璞先行下手用前帶木棍
狠向嘉臣髑髏頂心太陽等處擊打
當即昏死恐伊復甦與周栢將嘉臣

綿襖羢襪剥下用前帶繩索細縛肆
力再毆登時氣絶復將尸拋撇河中
周栢登岸因墮水濕衣將前剥嘉臣
襖襪穿着在身各歸散問比嘉臣妻
周氏見夫不回心中疑惑使男葉世
恩往候適遇周栢認得伊身襖襪係
父所穿當即吽喊地方馮慈將栢獲
住供出如璞等謀死情繇復押周栢
至撇尸處所撈獲嘉臣身尸周氏將

情告縣蔺出致命重傷問擬如璞前
罪招呈上司會審情真轉詳允示等
情該臣看得吳如璞之姊為葉鵬繼
妻得專家政如璞與姊同謀妬害前
妻之子葉嘉臣既唆父逐之另居矣
猶必以嘉臣一死為快蓋以嘉臣死
如璞便思以己子入繼于是誘之至
于家中復誘之至于山上銃兇周拓
等既醉以酒用木棍擊死縛而投之

太湖乃以遺衣為周栢所穿被嘉臣之子認獲俟出真情造謀下手如撲實以一人兼之夫謀人已為可恨而此之謀則思深慮遠殺人已為可駭而此之殺則異慘奇冤毬惡既極伏斬何辭依律處決訖

謀殺人因而得財者同強盜論律

斬罪一名

余成元　　册徒縣人

前件招稱成元素不守分流落賭博有病
故余遵原係成元舊主遺妻劉氏悚
姪十月日貧不能守制嫁查廷瑞為
妻生下已被成元謀死幼男查和尚
撫長七歲將銀七錢五分打造圈鎖
一付鎖項送學讀書萬曆四十四年
八月內成元因欠人賭債無還窺見查
和尚頸項圈鎖不合要行謀害取用
于本月十三日宷向查和尚誘說我

領你去探看祖母就送你回去查和
尚年幼無知聽從成元徑自背負行
至黄山僻處放下將伊項圈鐲扭下
又恐伊回家說出不合輒用石塊向
查和尚仰面太陽頜頦等處狠打又
將查和尚頭繩一條并自己繫褲綠
帶一條繊伊項上登時絞死棄尸在
彼將圈鐲傾容償還賭債訖廷瑞見
男不回到書館詢知成元帶出找尋

三日無獲至十五日查和尚表兄金
三混堂撞遇成元當被捉住喊交總
甲凌翔耀押赴查和尚自尸解府簡
出斷骨滾跌真傷將成元問擬前罪
招呈上司歷經會審無冤轉詳允示
等情該臣看得余成元之舊主毋劉
氏懷娠而嫁查廷瑞生子查和尚七
歲入學項帶銀鐲成元賭乏無聊思
盜之為償逋之計于是誘出學堂負

至黄山僻處既扭落錫圈亦可已矣乃復持石狠毆用繩緊繊致三尺之童互斃頃刻慘莫甚焉廷瑞竟于無踪已查知為成元挾出卒之表兄金三浴堂撞遇旋獲究身因知寃痛之拜視實有以憑之矣成元于出嫁之主母名分雖絕而故主之誼尚存曰此微貲致傷一命是更與尋常謀殺者不俟久已服罪速應正刑依律處

決訖

在監病故二名

斬罪一名

殺一家非死罪三人者爲從律

徐川無錫縣監

絞罪一名

同謀共毆人律

張綸武進縣監

辯問奏

請改擬未示重囚六名

斬罪一名

朱有俊 崑山縣監

絞罪五名

許壽 長州縣監

唐白郎 長洲縣監

揚案 崑山縣監

潘暘 崑山縣監

倪輕 上海縣監

崇禎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具題十二月二十

一日奉

聖旨刑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臣祁　謹

題為循例舉劾武職官員事崇禎六年六月初八

日奉都察院勘劄准兵部咨該本部覆題前事

等因于本年三月十八日奉

聖旨韓儁着革了職該撫按提問追擬具奏吳自明

革職田籍欽此欽遵備咨劄行到臣隨經牌行道

府除將吳自明革職回籍外其犯弁韓儁即遵

旨革職連提到官并拘单欵有名犯証逐一研審

究擬確招限文到十日内連人解詳以憑覆勘

奏毋得姑狥遲延等因節経行催去後續于本年
十月十五日據蘇松兵備道右布政使沈萃禎
呈問得一名韓僑年四十一歲直隸蘇州府長
洲縣人狀招僑以三科武舉選授金山水營把
總于崇禎四年九月初八日到任比僑才無捍
禦志復昏庸却不合不守紀律貪索常規困恤
營兵惟圖飽腹又無整勵軍功動輒虛文支應
比僑到任一應動用什物俱係營哨頭目置辦

脩又不合徑自收受計值贓銀一十兩在官祝
秀証又每季扣得心紅紙張銀四兩五季共得
銀二十兩崇禎五年十月各兵缺餉又值汛期
急迫同與松江府前任海防同知錢永澄借銀
二百兩散給舡兵其時各兵止領銀一百九十
二兩脩又不合虧給銀八兩私匿入已及有別
犯問徒鹽寇吳瑞菴昌項在官周山趙玉船隻
在于青村柘林地方往來興販後被獲問徒比
脩原不曾給批亦無周山等納例情弊脩又不

合當年得受每船公費銀五錢共船二十五隻

共得銀一十二兩五錢又本營有缺兵應補僞

又不合即于申報名日即便作實歷通計前後

召過名數共虛報四百四十二日每日二分共

冐得銀八兩四錢四分比有在官識字沈元亦

不合得受銀一兩四錢四分又有兵船標田

日有在官門子王應鳳亦不合從中播弄比僞

又不合記言常例每船收柴一個共計值銀八

兩又日營兵挾餉比僞將銀三百兩散給各兵

短少銀一十三兩後蒙縣解補償又不合將全
數收受不將前少銀一十三兩補給各兵徑自
入己償又不合在營每事疎畧遂致衣甲器杖
篙枝等項多半折壞半不堪用不為簡備迨至
撫院按臨查驗詰問償又茫然不知又上年十
二月間崇明縣地方報有江北盜警奉院道明
文督發沿海各營官兵出洋會剿其時本營兵
船俱破壞不堪停泊內河蒙參將沈嘉謨調發
比償又不行上緊修艌停留時日到蒙參申撫

按二院行蒙本道轉行本府提究蒙前任蘇松
巡按陳御史訪知偙前項科索情弊列款具
題隨蒙巡按祁御史憲牌内開奉都察院勘劄准
兵部咨該本部題覆前巡按陳御史題爲循例
舉劾等事奉
聖旨韓偙著革了職該撫按提問追擬具奏吳自明
革職回籍欽此欽遵合行仰道即將犯弁韓偙遵
旨革職速提到官幷拘單款有名犯証逐一研審究
擬確招限文到拾日内連人觧詳以憑覆勘回

奏毋得姑徇遲延等因蒙道行仰松江府理刑廳
提審遵行間又蒙巡撫莊都御史憲牌前事等
因到道併行理刑廳又蒙撫按會牌前事行仰
松江府提審蒙本府查得一事兩行具繇呈蒙
撫按二院蒙批仰府會同刑廳確審繇道轉招
報奉經遵行間蒙本府帶管理刑廳通提偹等
一干犯証解蒙本府知府方岳貢將偹查照单
致逐一研審明確登荅前件致蒙審得韓偹才
愧赶桓志甘昏情餽遺悉受第曰往例可循整

槊無聞一惟虛文是應家伙取之營哨心紅取之營哨受之者果腹亦知供者之難堪撫採既有常規公費又有常規與者攢眉不知受者之何面預支原以餉士而名足實虧豈真原兌之太輕私借亦曰恤兵而必出多入得無子息之太重戎器期于堅利盡以朽鈍搪塞將緩急安資出洋雖緩日時輒以修艌支吾將封疆為戲此一弁者廉隅不飭惰窳自安平居一惟貓鼠同眠有事胡以臂指相使欲新營五急殄貪婪

贓貫已盈配遣奚辭將偹問擬枉法雜犯死罪准徒五年具招解蒙本道參看得韓偹之不肖也任事則怯攫財則勇如家伙如心紅如例祟已備諸婪狀曰預支曰私輕曰虛報皆扣剋真贓戎器朽鈍而不知寧非醉夢監盜冐名而不察益著鼠眠至于期會進兵急如星火獨敢跳延在後尚何緩急可資乎似本犯者性既昏庸行多貪黷按贓狼籍律應擬徒餘犯姑照府招免寬贓追充餉具招解蒙巡撫莊都御史批開

韓僑妾贓多欵僅擬配贖是否盡法及查原恭
本犯信用王應鳳寧無作奸情弊如何置之不
問缺失虛冒必有書識通同何不嚴查提究事
干具
奏未可狥縱仰道再覆確詳三日內報蒙本道備
牌仰府即將韓僑所犯情罪再加確審可否罪
止徒懲其王應鳳并該營書識並行嚴提究擬
等因到府遵行間又蒙巡按韧御史詳審蒙本
院憲牌內開據蘇松道解詳犯弁韓僑等到院

隨經逐一研審明白除另批行外為照韓僑欵
列多贓穢跡彰著如缺兵虛冒豈無通同之書
識王應鳳事多撥置寧無贓弊情繇何容輕縱
且本犯罪止一徒果否蔽辜合行該道即便通
提各該犯證併王應鳳及通同虛冒書識一一
詳加審確具招連報等因蒙本道備牌行蒙本
府知府方岳貢通提僑與王應鳳等逐一覆審
明確又蒙審得労弁韓僑持身既無矩矱奉職
亦復懈弛一味因循多端垢穢即重創以震積

玩夫豈爲苛然而按律以科厥罪止此徒贖固非縱也比審門子王應鳳雖同猶鼠之眠殊無奸弊之事蓋把總職掌戎行非有威福可竊應鳳身充服役一唯狎暱可憎壞本官之箴三尺自難假耳缺安盧昌在書識沈元委有通同之弊然不過就韓偉之所昌者事經其手并分其餘則元徒而應鳳杖情法應如是也具招呈蒙本道覆看得韓偉罪狀前詳已臚列矣茲再奉駁勘覆按府招緣本犯賦質昏庸五志汚下既

慆慢以從事復婪撼以營私更有書識沈元通
同作慝門于王應鳳押昵取容于是玷官常廢
職業敗壞而不可收拾矣㭗細按贓罪有不越
于府審之外者惟沈元京分有據依律擬徒王
應鳳播𡚶已真姑從論杖各伏其辜餘照原招
取問罪犯議得韓偉所犯除冒支軍粮及不應
輕罪不坐外合依因公擅自科歛財物贓重者
計贓以枉法論八十貫律絞係雜犯准徒五年
沈元依冒支軍粮者計贓准竊盜論一百一十

罰為從律杖一百徒三年王應鳳依不應得為
而為之事理重者律杖八十沈元等有
大誥減等沈元杖九十徒二年半王應鳳杖七十審
俱稍有力照例折納工價贖罪合候呈詳轉達
奏
請定奪施行照出洪明人免紙韓僖音紙銀二錢五
分又贖罪銀一十八兩王應鳳沈元各民紙銀
一錢二分五厘沈元贖罪銀九兩王應鳳罪銀
一兩三錢五分并追韓僖原受哨目家伙贓銀

二十兩又心紅紙張銀二十兩又犒散給船兵銀八兩又得每船公費共銀一十二兩五錢又得虛報召過兵數共銀八兩四錢四分又得兵船納祟共銀八兩又得短少各兵賦銀一十三兩沈元名下得受銀一兩四錢四分俱追入官聽候明文支解充餉取庫收附繳其韓儒原任金山水營把總員職已經奏

旨行革王應鳳沈元名役行令革退餘無別照等因具招詳覆到臣該臣謹會同巡撫應天等府地

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莊祖誨參看得犯弁韓倫干撤不效朘削偏工一兵之粮餉無幾而心紅有陋例家伙有獎規竟削針頭之鉄一营之額兵有限而事故之冐支常例之索取如同市賈之徵樵採勤之納柴則買閒不問盜𨷖受其常規則通眼莫稽私借而扣除預支而短少利既盡乎秋毫戰艦之未脩軍器之多壞事安資于緩急是此一犯者罷技已窮猴冠宜褫再行嚴訊法止盡于一徒計彼多贓律亦宜為併此

若沈元之與王應鳳或撥置弁官或侵凌營五
分別徒杖用示創懲既經該道覆招前來臣等
覆核無異除將各犯名下紙罪贓銀共一百一
十兩二錢三分追解充餉外相應具
題伏乞
勅下該部覆議上
請行臣等遵奉發落施行
崇禎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具題十二月二十
一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臣祁　謹

題為輔臣之

簡任方新諫官以進言遷斥懇乞

聖明寬宥以益弘

天度更勵臣工事臣伏睹我

皇上

聖哲睿智明目達聰故每於舉人廢言之中獨特其

裁鑒衆好衆惡之外愈妙其

權衡知新輔臣王應熊臣初不知其在前之人品何

似更莫測其向後之相業何如惟是既有以仰
當
天心特降
簡命則為應熊者必且感
恩圖報於以和衷集事畢慮秉公庶不負
皇上一番破格
知遇耳迨聞
宣麻之時遽有伏蒲之請科臣章正宸奏
嚴譴下之法司矣臣伏處遐陬未見全抄未識科臣

之狂戇何若惟是臣向習正衣之為人以恬靜自持甫離咕嗶即有不知顧忌要非敢於叱私乃新忝方弹責焉之冠而諫臣遽作楚囚之泣寒風砭体凍雨侵肌此時

陽春大布萬物向榮獨是一介羈臣悲凄犴狴臣伏

願

皇上之念之也且言官而令之不言固易易者其敢

於為

朝廷指奸斥倿皆仰藉

皇上之威灵鼓舞其氣鄙耳然猶且瞻顧之念一起侃
直之槩半銷是
聖明自加鼓舞尚未必梧鳳之爭鳴倘一
賜優分遂立見寒蟬之寂響自更伏願
皇上之為士氣念之也當新兹之向用方殷凡有志
功名之士慮無不附熱爭炎奔趨恐後此際而
獨有一臣焉冒不測之
天威排方新之揆輔則必非從功名起見從
君父起見者也納鑒畫念固足為大公之世張常並

佩亦以成賢哲之脩若必令化異為同有可無
否竊恐習尚囙之營執人心遂爾波靡臣吏伏
覩
皇上之為士心念之也夫
皇上之所以
特簡應熊者因
萬幾叢繁令之佐理耳乃安其身而後用者
聖主体臣之盛心信乎
君而後言者葢臣事

主之極軌今日

溫綸方下

嚴旨旋傳似兗鼎鉉無光綸扉少色此時應態必有

大不安於心必且竭力引請至再至三求

聖主之優容而後已者若即此而不能以至誠感

天聽則應態亦何以取信於

皇上而杞日攻地一席亦何以從容展布乎在昔以

文彥博之賢尚有對杖彈文之唐介應態而果

能為彥博當必循請還唐介之故事若猶未也

梨康之舉存之亦止以見
聖世之休風臣故懇乞
皇上俯宥正衷以成
天覆海涵之大臣故更望應熊之懇乞
皇上俯宥正衷以開集思廣益之端則一舉而
主聖臣忠更為千古絕盛矣臣叨廵方之後地方諸
務尚有幾許當為而不能已於瀆陳者蓋臣備
員言官感
皇上豢養深仁不敢以稍違

闕廷遂忘献其狂瞽且亦臣之所職關係止在地方

而臣之此言關係實在

國是也萬祈

皇上省覧施行臣可勝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六年十二月初五日具題本月二十三日

疏至通政司不為封

進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題爲官旗勒耗稽兌横辱職官仰乞

聖明嚴行飭究以彰　國法以肅漕政事崇禎六年十二月十　日據蘇州府崑山縣署印同知吳裕中稱卑職蒞任未及三日旋奉兩院委署崑山縣事至本月十二日午時舟泊南閶與前署縣太倉州知州劉士斗交代時見耆糧遮道咸欵借寇於州牧緣其催科有方撫馭多惠故崑民不忍棄良吏於今日也卑職方入縣該州即上

船回州有泗州衛指揮張景文糾同邳州高郵滁
州三衛運官韓國龍薛承先周都歃血會盟欲
要歐斃州官併欲歐打糧官糧里并一有病旗
軍償命仍威令各旗軍定要歐罵州官如有一軍
不從定行綑打隨駕朽壞糧船二隻越幫停泊
該州船側搶伏驍勇水手旗軍數百餘人假以
謁拜該州為名一唱羣和分置鼓譟各執木棍
擁入該州坐船忿行兇橫士民一時星奔官軍
悍然猖獗畢職隨值接印欲詣倉場陡聞此變

即親至州官泊船處所各見仍復亂譟卑職隨
到州官之船上但見各弁群擁州官拖擒袍帶
立要卑職與州官另寫議单與彼收執而各旗
棍石如雨飛下時幸書粮人等奔入州官船中
將劉知州救入崑城而管粮官張希稷時同在
船被伊扭揪驚嚇嘔血數升見今垂斃各粮長
居民人等多被毆傷各弁人復扭職衣帶不肯
放手自午至申職再三諭以禍福各弁乃自趕
回本船卑職始得回縣是時也州船被伊打毀

什物被伊打散傍河居民被伊執棍打門乘機
掠擄不可勝數若使職不在旁則州官必甇群
兇之手地方益重叵測之憂矣詰其所繇蓋因
該州署縣時奉督粮道憲示以帶運遼米類入
漕米並允遼耗與漕耗相同毋容旗軍藉口多
勒於枘三日臨倉較允該衛官旗不惟不遵憲
令且以
欽定永守之漕規於正耗三石九斗六升之外𠊓款
額外倍加以致民多不服兩家閧然今各折款

甘心於州官一款洩前日憲派運粮之恨一款
乘單職接管張威恐嚇為脅制加耗之端一款
以充勢衆情罷民令交兌任意加勒罷民不敢
出餘為飽滿虎蠹之慾竊念漕限孔棘該州勒
限嚴比同額勞怨其責成米色較之往年愈加
扇揚禁絕包收使官旗無以米色高下致生議
論是該州一念之公所以為民實所以為
國即其總派運粮未嘗虧減常額有損旗軍未嘗有
粗惡米強之受兌何各衛官旗輒敢咆哮妄動

愆遲揭竿豈以漕法為兇戲抑借漕運以戕民

乎卑職承命署崑正欵委淡漕局歲裡開幫若

比強黠武弁目無三尺領兌無期悞漕之罪誰

實任之雖經見獲打兌王一等數犯卑職不敢

輕縱非請憲臺速行整飭則一時之冠裳掃地

萬民之性命倒懸等因到臣隨經牌行蘇松常

鎮糧儲道即查該縣派兌漕粮據報議單已立

因何衛弁敢於毆官虐民以致稽悞運期文到該

道即馳詣崑山一面督同署印吳同知令各領

運官旗將奉派漕遼二粮照依原立議單兩平
交兌每日定限兌米五六千石限十日內完報
開幫一面確查行兌首事姓名指實具報其餘
為從者念漕務緊迫姑免深求并原非預事之
人俱諭令安心完兌毋再玩縱稽延等因嚴限
督催去後續據該道右叅政王象晉呈稱本職
稟承憲令星夜至崑當經行縣發單及令該衛
派兌隨於十九日同常鎮道副使徐世蔭署印
同知吳祐推官周之夔各親詣官倉齊集各衛

運官并粮里旗甲人等公同交兑其倡首官旗
張景文等應請本院拿究為從諸人遵奉憲諭
免究究完漕等因呈覆前来又據蘇州府推官周
之燮及崑山縣各另申報到臣除仍督行道府
出示諭禁并照限勒催完兌外該臣謹會同巡
撫應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莊 看
得江南一歲疊遭旱澇風蟲之災民雖皮骨僅
存不敢不盡力於輸輓然旣傾橐以應
國儲猶冀稍留其餘用資朝夕而無柰官旗之勒索

日加費累壹出臣深維其獘是以曾具疏奏

聞挏祈

申飭隨經漕臣嚴行禁止各粮里輸納爭先亦庶幾手兌局可峻矣如臣頃者按部華亭適督粮道臣王象晉以催兌而至臣與之率同廳縣親至倉場較斛驗米該縣令張調鼎催科有法數足色佳臣令之遵舊額之耗為之畫一成之規入如臣前疏所言止許一粮里一旗軍從傍看兌隨點斛手以革踢斛淋尖各軍民咸稟約束臣

方欵以此一邑為各邑式而不謂後有崑山縣領運官旗張景文等勒耗毆官之變也前因崑山知縣全在茲經臣諭勅攝縣無人臣等以太倉州都近崑山州官劉士斗為民愛戴行令就便暫攝而猶恐太倉之漕兌後有稽遲則力催新任同知吳祐與接管乃景文等於議單已立之後縣篆已交之時歃血定盟伏甲執械碎州官之冊而併欵其心一命此其時也一呼群集棍石交加因之亂拏居民毀棄什物同知之衣

帶被扭主傳則毆傷命懸州官扶被入城住以
身免是誠世所未見之奇兇矣乃即其勒令改
立議單使見此輩之狡計獨不思正改之耗原
有定規即帶運遼粮亦不自今日而始乃州官
署即數旬苦心調劑期以不揹民不虧軍為兩
平之交允而恐弁之狼心未飽虎吻遂張知州
乃
命官也而截毆之耗未有
定制也而妄增之此其目中尚知有

朝廷之法紀暨
國之重務乎當是時傾縣士民初則擁護州官繼則奔訴臣署皇皇然若不能自有其身者臣諭之以弁官干法定有
聖明處分爾輩但免力供輸照常年完當儲積未充之日猶當好義以急公家則相率唯唯號泣而去以此覘之而州官得民之深可知而該弁毒民之深入可知該臣前號所陳刁勒之狀即今更有甚焉則臣於是乎重為

朝廷之法紀惜重爲軍
國之重務憂不敢不據實具
奏仰候
聖裁方在具草而推官周之夔一詳到臣則細查泗州衛運官張景文實爲倡首邳州衛運官韓國寵偶被脅從滁州衛運官周都高郵衛運官薛承先皆不預謀且周都又立單最先鬧光獨早相應分別功過至於行免旗甲則該縣初詳之王一等而外尚有爲首之鄔秉忠閆思忠許洪

等伏乞
皇上將張景文
勅該部從重懲處王一等仝庄等嚴加究治庶法紀
明而重務可無悞耳然臣更有
請焉崑山一邑之官旗乃各縣之官旗欲因以效尤
者也而今歲所交之允法又來歲所交之允法
所視為定式者也伏乞
皇上再加
申飭倘仍有不依舊耗橫議增加米數足而故不開

幇米色佳而故不受兊紛紛擾擾稽悞限單容
臣再會同漕臣從重參處則交兊有早竣之期
闕幇無後至之罰臣等仰藉
聖主威靈可以俯逭地方罪戾矣臣可勝悚息待
命之至緣係
崇禎七年正月初三日具題正月三十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題為遵奉
明旨釐革宿弊事案查奉都察院勘劄准禮部咨
該本部遵
旨議得以後各該巡撫會同巡按官每年通查所屬
大小衙門如有應換印信及關防條記明開篆
文字數具本類奏換給舊印亦代為奏繳等因
覆題奉
聖旨是着撫按官隨便奏請換給不必類奏欽此欽

遵循咨劄行在卷已該通行遵照外今據常州
府呈據江陰縣申稱本縣印信係在萬曆三十
五年正月內蒙禮部鑄換一顆下縣行使給今
二十六年有餘委係年久篆文模糊難以行使
相應申請轉達撫按二院題
請鑄給等情申府據此擬合申請等因到臣據此該臣
謹會同巡撫應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
史莊祖誨看得江陰縣印須自萬曆三十五年
歷今已二十六載閱歲既久行用人繁模糊惟

恐以售奸刓平非所以示信循例請更似不可
緩旣經該府查報前來相應題
請鑄換伏乞
勑下禮部另鑄發臣等轉給其原給舊印俟撫臣另
行
奏繳緣係遵奉
明旨釐革宿弊事理未敢擅便為此開坐具本專差
齎捧請題請
旨

計開
江陰縣印一顆萬曆三十五年鑄造篆
文江陰縣印四字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題為遵奉
明旨等事據常州府呈據江陰縣申稱本縣印信
行用年久篆文模糊應請鑄給等因到臣該臣

查核無異相應題

請鑄換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七年正月初三日。具題三十奉

聖旨礼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臣祁　謹

題為遵

勅查核完欠以候

聖裁事崇禎六年六月十七日奉都察院勘劄准戶部咨

該本部覆題前事等因于本年四月十四日奉

聖旨徐倉粮銀係防兵運軍急需該管官任意積欠

好生玩愒着該撫按嚴查是何情繇併報起觧的

果否交收勒限奏奪楊錫璜鍾暨熺依議韓雲孔

從先等還着追罰示懲不得以去任署篆為辭本

後稱徐知州珠属率溷首改正行欽此欽遵備咨
劄行到臣查得劄開松江府華亭縣欠解崇禎
三年分銀三千六百一十四兩一錢五分崇禎
四年分銀全欠上海縣崇禎三四兩年分銀全
欠青浦縣崇禎三四兩年分銀全欠等因隨經
案行道府遵奉
明旨內事理即將該府属崇禎三四兩年分額解徐
州倉銀完欠數目經管職名星速詳報以憑覆
核回

奏等因去後催據蘇松兵備道右布政使沈𦓐禎
呈蒙臣憲牌內開案奉都察院勘劄准戶部咨
為遵
勅查核完欠等事案經行道查報去後延久未見呈
覆合行亟催行道即查松江府屬各縣各年額
解徐州倉銀因何歷歲逋欠是否官吏那移抑
係民欠未納緣何不嚴比徵有無已解未到曾
否交收掣批立刻查明具錄併已未完數目完
解日期經管職名造冊馳報以憑覆核回

奏毋再遲違等因蒙此案照先奉本院案驗前事
奉經催行該府催據造冊送道未據申說歷欠
玩愒是否那移等因錄到院又經駁查去後今
據申稱爲查各屬每年額設徐倉米折銀兩如
已完起解者俱已獲批在卷其未完者實係民
欠並無那移除行各屬嚴催外擬合申覆等因
到道據此合就轉呈等因到臣查得冊開
崇禎三年分
松江府額徵徐州米折銀九千兩

已完銀二千三百兩于崇禎四等年十等月二
十七等日差官解沈𣪦等領解獲批訖
未完銀六千七百兩係三縣欠解經曾見任知
府方岳貢
華亭縣額徵徐州米折銀四千四百一十四兩
一錢五分八毫
已完銀一千兩
未完銀三千四百一十四兩一錢五分八毫見
行徵解經管去任知縣鄭友玄接管去任知

縣羅明祖署印見任本府同知張讚接管見任知縣張調鼎

上海縣額徵徐州米折銀二千八百九十六兩三錢五分三釐六毫

已完銀六百兩

未完銀二千二百九十六兩三錢五分三釐六毫見行徵解經管去任知縣熊經接管署印去任青浦知縣來錫元去任知縣麥而炫署印見任本府同知張時雍接管署印見任本

府照磨王諶
青浦縣額徵徐州米折銀一千六百八十九兩
四錢九分五厘六毫
已完銀七百兩
未完銀九百八十九兩四錢九分五厘六毫見
行徵觧經管去任知縣朱錫元
崇禎四年分
松江府額徵徐州米折銀九千兩
已完銀一千三百兩于崇禎六年正月初十

等日差解朱臣等領解獲批訖
未完銀七千七百两係三縣欠解經管見任知
府方岳貢
華亭縣額徵徐州米折銀四千四百一十四两
一錢五分八毫
已完銀八百两
未完銀三千六百一十四两一錢五分八毫見
行徵解經管署印去任本府同知錢永澄接
管去任知縣羅明祖署印見任本府同知張

讚接管見任知縣張調鼎

上海縣額徵徐州米折銀二千八百九十六兩

三錢五分三厘六毫該縣全欠經管署印去

任青浦縣知縣朱錫元接管去任知縣裘而

炫署印見任本府同知張時雍接管署印見

任本府照磨王諶

青浦縣額徵徐州米折銀一千六百八十九兩

四錢九分五厘六毫

已完銀五百兩

未完銀一千一百八十九兩四錢九分五厘六
毫經管去任知縣朱錫元
以上該府各縣欠解各年銀兩據經稟報前來
該臣看得徐倉糧銀為防兵運軍之用原非可
以旦夕寬而纖毫欠者即諸有司豈不知
功令之嚴其敢自即於怠泄苐以歲時之旱潦疊
至民間之輸納孔艱錢糧既無項不急遂不能
不獨有所緩所以松江一府尚拖欠一萬四千
有奇蓋亦時地之偶窮也而飽騰何賴輸輓安

資
明旨責以玩愒諸有司自是無解今惟有勒限徵補
於以蓋前愆而求
寬恩耳既經該道查明呈覆前來除未完銀両見在
嚴催勒限徵補外謹會同廵撫應天等府地方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莊祖誨遵
旨查將積欠情繇併經管各官職名及已未完解数
目據實依限回
奏仰祈

聖鑒

勅下該部核議施行緣係云云

題為

遵

旨

勅查核完欠等事據蘇松道呈稱松江府華上青三

縣崇禎三四兩年徐州倉米折銀連歲災傷欠

解一萬四千餘兩見行督催所有經管接管職

名閒坐見行未敢擅便謹題請

題為

遵

旨

欽

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旨

崇禎七年正月初三日具題三十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臣祁　謹

題為循例舉劾有司官員以肅吏治事崇禎六年六月初六日奉都察院勘劄刑科抄出該刑部

題覆前事本年三月十八日奉

聖旨王佐原參贓款甚多乃承問官一味庇護罪銜蠹人首犯金元英故縱脫逃其餘僅以配杖朦結婪猾何所懲毖好生骫狥可惡還著發回撫按詳鞫確擬具奏仍立限與他欽此欽遵等因劄行到臣奉經隨於六月十三日牌行蘇松道即提

犯官王佐併立限嚴緝犯吏金元英同款內各
犯覆加研審將所犯情蘇三面對質務求實擬
確究真情毋槩指風聞任其誘卸罪要依律重
擬贓須盡法嚴追不得庇衙役而議末減不得
重衙蠹而輕婪官事干奉
旨嚴駁作速具招詳解會
題等因去後節行嚴催續於十月二十日據蘇松
道兵備右布政沈萃禎會同常鎮道兵備副使
徐世蔭呈問得一名王佐年三十九歲山西汾

州府汾陽縣人孫舉人先任直隸常州府海防
同知因奴酋發難於崇禎二年十一月內蒙巡
撫曹都御史選委督兵北援奉
旨撤回又於崇禎三年二月內督餉漕粮前抵天津
於本年三月內蒙撫按兩院以才能會
題調繁蘇州府海防同知於本年八月內到任狀
招佐生長西北不習東南風氣自恃有才不矜
細行偏於信任疎於約束以致物議沸起初節
罔終佐自蘇州到任後有本廳近故書辦沈嘉

祥屢喚不到叱有先脫逃今在官吏金元英毋常代伊僉押致佐將沈嘉祥責治月餘之後沈嘉祥在家感寒患病身故訖後佐給縣造冊合廳衆書手開造金元英為經管頭目任意催督廳書何俱懷恨及佐差委金元英進京給縣佐已給發盤費銀兩叱金元英不合又何合廳書辦需索幫貼并費用紙張任意開寫數目叱佐酌派衆書辦共出津貼銀四十兩彼時應付偶有稍遲金元英輒就稟佐責治以此得志在

外招搖壞事佐未聞知原無潛通関節又佐於
崇禎四年九月初三日係佐生日在官朱慶延
却不合巧於獻媚為首欽辦禮物與佐祝賀佐
就不合收受杯盤二副重一十两紬段紗羅各
二疋計值銀十八两又鶴蛋鑲杯二隻值銀一
两及詩画酒果等件其餘食用禮物未曾收受
比佐帯會總捕廳有該廳案問徒書辦今在官
謝襄宇因與同役不在官唐起明磨洗行禁遊
方賭博告示上三字將伊決罰覊候擬徒申詳

以此謝家宇等懷恨　有嫌伊送禮徵薄之言
原無受伊禮物情弊有在官楊忠龔宇係是總
捕廳捕役因先年擒賊有功楊忠補吳江縣八
斥哨官龔宇補督府城陸門哨官後龔宇等為
別事蒙撫院責革楊忠每常潛歸府城以致信
地踈虞盜賊時發與佐無干人佐帶督巡鹽廳
務有鹽廳在官書手葉懷素等九名秉見佐
要買二十一史葉懷素遂鳩同伙八名各出銀
二兩共欵銀一十六兩葉懷素人自出銀八兩

共二十四兩湊買一部送進佐又不合往行收
受叱葉懷素營管本年二月三月四月鹽引就
不合故違指稱官員名頭誆騙財物計贓犯該
徒罪以上者發邊衛充軍事例每月得鹽船頭
引常例銀二十兩三箇月共銀六十兩指以餽
佐為名俱葉懷素詐收入已又吳縣前任知縣
陳文瑞入
覲進京係佐署理縣務例有內衙家伙排設舊規庫
吏倫辦倉吏量幫叱佐又不合不能節省以致

西庫吏在官毛鳳儀東庫吏在官俞時泰倉吏
在官蔣煥費銀六十兩盡行收受比毛鳳儀於
崇禎三年八月十一日晉庫起至十一月二十
一日止從內經手銭粮毛鳳儀亦不合共虧折
公費銀三百兩俞時泰亦不合撮借積敎銀四
兩一銭七分三厘抵用別項俱佐查明追補完
訖又蔣煥於崇禎四年十月二十八日及本年
十一月初八日二抓領解本府票支充餉銀各
二十三兩五銭四分一厘六毫五絲蔣煥亦不

合別故遲延後佐清理查催至崇禎五年五月
初一日本府收庫給批發縣又前縣交盤册內
有另案見監吏陳所學領解南京公侯祿銀八
百兩一錢扛銀一十二兩八錢零南京麦折銀
二百五十三兩七錢扛銀四兩五分零前赴本
府掛號給批蒙府又委吳縣管粮主簿俞文運
點驗明白交付陳所學亦不合徑將前銀侵欺
入己以致久無批廻直至署篆謝事後佐方發
覺隨差不在官許念莪往南京催查知係本吏

侵欺将伊審明議罪監追招詳院道另行結叅
又吳縣吏書賣牌習弊已久凡上司詞狀批發
在縣先查某張上等某張次等議得價銀伍兩
三兩不等賣與皂快坐名貼僉有在官吏陳克
凡書手尤君韜各亦不合自稱信用包收買牌
各二十張共四十張每張三兩共銀一百二十
兩陳克凡尤君韜各又不合索受入己佐亦不
合不能革去前弊又有該縣先在官皂隸顧山
奚恩等八名快手張用施惠等一十六八俱過

犯責革後各送佐茶果銀二兩計共銀四十八
兩佐又不合收受俱與准後金元英探知各皁
快营求讓從又不合每名私自索銀一兩計二
十四名共得銀二十四兩入己又在官王榮山
係吴縣西庫吏經管各衙門未完事件不合侵
欠庫銀先行躲避隨着本廊近飲書手龔伯龍
查追比龔伯龍不知錢粮欠數多少慌懼染患
癲症過某旬日身故佐令舊役庫書今不在官
王成義查筭王榮山名下止少銀四十九兩責

令伊男不在官王策陞續補還訖後王崇山後
出接後龔伯龍妻原未到官並無餽銀情繇又
有已故周文吾係去任陳知縣點充縣總經管
錢粮伊因愚蠢見事吾難自縊二次俱因解救
得免比佐署縣事適遇上司及本府守催錢粮
周文吾不能支持佐要將伊責治周文吾情慌
身縊身死原與佐無干伊兄在官周成吾審証
又吴縣崇禎三年漕粮係去任知縣陳文瑞開
徵兑及一萬餘石因本官入

覩係佐接管後俞主簿到任至崇禎四年漕粮係佐
催徵開兑將及一半至本年閏十一月十五日
新任知縣陳志廣接管其三四兩年漕粮俱及
期開幇並無官府批委送禮等項使費惟粮房書
手原有紙張筆墨常例比尤君韜與同在官書
手陸道行來璉各亦不合每區索銀一兩實銀
八錢計吳縣三十六區每年計二十八兩八錢
二年共銀五十七兩六錢三人均分入己又每年下
倉開兑例有祭神并折飯送與衛官每一衛一

兩吳縣該四衛充運該折飲儀四兩應於本縣
公費銀內支用佐又不合竟令各區糧長折送
致有繁言人不在官典戶翁孝先應納天啟七
年典稅銀三十二兩崇禎元年銀二十兩比佐
查知親筆硃票令伊完納翁孝先有先在官家
人翁高並曾典人在官趙伯琢執稱原欠止該
銀二十兩遷延不納時適有不在官全舉人在
於翁家飲酒有戶房書手在官沈成忠方之相因
需索翁鋪不遂各不合誑稟激怒差在官快

手周通郏山猾拿翁高趙伯琢并金舉人不知名義男到官各重責枷示金元英又不合欲遠前項指稱衙門使用事例對何趙伯琢說稱衙門打點使用索要買命錢以此趙伯琢不在官父趙川無奈將銀五十兩交付沈成忠比伊亦不合居間說事過付金元英又不合詐收入已至次日趙伯琢等方將前硃票欠稅銀完納放枷周通郏山各人不合共騙銀二十兩均分入已趙伯琢訨又吴縣閶門外何有先賢顧野王祠

右邊何有社學年久坍塌有諸生輩將地基轉典范鄉官比有利濟寺在官僧蘊清稱學基係寺內基地與范鄉宦贖回有不在官生員吳欽元漢與爭地具呈本府批縣比佐斷將前地漢建社學因僧蘊請婁與顧野王子孫爭論基地後蒙本府斷祠原歸顧氏崇祀顧野王木主在祠原無受僧餽送寢詞等情後聞吳縣新任知縣陳志廣已將到任佐即移歸本廳又聞任期尚遠佐以監庫關係後移住縣衙因見工房吏

在官陸潞如修理本縣衙門尚未完工將伊責
治又有在官吏鄒文總李明時書手周學禮李
應兆等前往福建迎接新官蒙賞盤費及後歸
縣各不合餽送土物就將福陜二疋值銀七兩
福紗二疋值銀三兩象箸一副值銀一兩三錢
速香一斤值銀七錢皮護手一個值銀一兩二
錢又豆腐乳鹿筋等食物佐又不合俱收受入
已又有候缺經歷不在官沈文進蒙本府差往
吳江縣催李典史領解金花銀兩行至尹山地

方係是哨官在官唐禾信地因此地有內河外
湖水路二條多從間道夜行叱沈紅歷船亦走
外湖致被盜劫隨身衣物等件破傷鼻面隨即
痊愈亦未告有失狀以致唐禾無從知覺後佐
查知責令唐禾嚴緝未經申報原無受賄情弊
又吳縣曾粮衙快手先案問徒今在驛嚴山與
本衙書手同案問徒沈観所表奎等誆騙旗甲
使費科分贓物互相攻發具呈巡按饒御史准
批吳縣佐將各犯擬罪招詳蒙本院批允發配仍

將各犯名下贓銀批免一并比全元英人不合
假以藏贓為繇乘機騙詐嚴山沈觀所衣奎銀
二十三兩收受入己佐原無受嚴山等餽送又
將被害在官鈕文璧不在官張瑞芝及沈觀所
問徒後復受餽盡行開釋情繇至崇禎四年十
二月內蒙督學李御史渡
命查知佐前項事跡將循例舉劾有司官員以肅吏
治事具題該吏部覆題前事奉
聖旨王佐着革了職該撫按提問追贓具奏欽此欽

遵隨蒙巡撫莊御史巡按陳御史會牌轉行蘇
松常鎮二道追贓提審人蒙前任蘇松兵備蔣
副使常鎮兵備吴条議備牌轉行蘇州府會同
理刑廳查照原条各欵勘審追贓等因到府遵
行間比金元美又不合脱逃去訖蒙蘇州府前
任知府史應選會同推官周之夔齊集公所將
佐欵内事跡有名各犯被害干証逐一照欵研
究比佐不將給縣往京科派衆書辦銀四十兩
及署縣時家火排設共銀六十兩并陳克凡尤

君韜貼名賣牌共貼過四十張各情供出致蒙
會審得王佐生長西北不習東南專直自椎果
敢而窒恃才每多飄忽故區事恒鬧其联負氣
漸涉恣睢故在旁易食其意此物議所繇沸起
而初鄧鮮克有終也遵照叅駁細加研鞫除無
據不坐疑似難剖外其出自本官者毫不敢庇
出自胥役者毫不敢縱謹按居官有方立身有
律羔爲禮君子故交際明恭鷹隼摯小人故嚴
矣必謹生日賀祝雖常事而俯享廳書朱慶延

等之多儀抑何褻也書籍情右雖清緣而旁掖
豈胥業懷素等之攢送抑何鄙也攝縣正宜飲
冰乃因內銜排設適受費用是亦豈豈之不修
謝篆雖無恋印乃因接胥豈費而責報土儀是
亦庶隅之弗飭至若下倉閘況衛官舊有折飲
之規而因公欽送欽旁言自口豈小物兒誰之
道手臯從罪革銜門止有肅清之機而受餽盡
後使虎角擇肉豈除惡務盡之方予況任情喜
怒藉叢以神信手勒街數猱升木于是有巡豈

索使用之弊懷素有坐名賣牌之陳克凡尤君韜有管粮借紙筆索常例之陸道行尤君韜朱漣有催典稅柔官怒嚇多金之金元英周通郡山狗苟蠅營蜂揩蝟起害施於國謗集於官他如蕭山一案已能盡法窮意上司減罪美意反為金元英騙端寧非約束之疎毛鳳儀等諸逋幸皆追補窮料南京祿銀麦折終為陳所學侵欺何非覔察之晚此一犯者胆氣疎而細行不矜信任偏而受欺罔覔究則有悔觸而多疵瑕

類自招繩墨難逭與諸役按律追贓配杖其復何辭至其充任常州海防時佐方以才能調繁蘇州過失尚未敗露似難追論深求前歲送奴發佐曾有入援勤

王之勞人有押運抵津之役往返拮据即學院原參只擬浮躁降調猶有擔當氣魄無盤錯之懼等語似未盡泯其才然奉

嚴旨革職追贓用儆官邪何敢為之從寬取供將佐問擬官受財有祿人不枉法計贓滿貫徒罪

王崇山監守自盜庫錢係雜犯葉懷素等供詐欺取財各徒罪朱慶延等各不應杖罪贓追入官充餉具招連人解蒙前蘇松道副使蔣英常鎮道右叅議吳麟瑞會審得王佐鼎不自愛鼻為人穿如受吏書之餽送索衙門之鋪設開先不能謝陋規革役仍貪其阿堵種鄙穢實玷官常擬配似已當辜但各役恣藉作奸者王崇山蔣煥等之侵欺金元英葉懷素等之詐騙諸犯雖已俛首認罪無辭然各

從之借叢實係本犯之委譽歸罪下人有無推
卸贓私得無未盡徒杖是不蔽辜內首犯金元
英豈容免脫且原疏有𥁞陵織跡為同官所短
之語尚未查明必一一詳確庶使回
奏仰蘇理刑廳會同常理刑廳覆確另報速速等
因隨蒙蘇州府周推官常州府吳推官遵行訂
期齊集佐等一干犯証會同公所逐一覆加詳
核除前各款俱係對已悉無可復議外查佐於
天啓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前來常州府涖任一

時府佐同官今俱遷轉毘陵事跡亦無可追訊
及查佐在任止有已去任孟河把總金楚献另
案被訪問革已結叅陸營守備戴儼儒各原無
善狀佐又不合失於稽核濫行薦舉又蒙會審
得王佐則自常州以才能而調者也先是妖酋
發難屬弭鞬以從戎漕運抵津護風雲而納秸
題叅有疏官謗未諠以故小挾子稚上驕下陷
細行不簡有初鮮終聽皂役為苞苴之行責吏
書以木爪之誼至使官胥並戾首從均郵雖本

犯罰不自愛竟至喪吾璧戀於懷自罹伊罪而
奸吏金元英等嘯有徒之羽翼撤本官之廉隅
詳覈列款不一而足英之陷佐豈其微哉夫纖
手易腥葽心難饜下嘗之以非禮而不拒則朱
慶延葉愫素諸犯至矣既誘之以受財而不拒
則陳克九尤君韜諸犯至矣政以賄成民乃作
慝是今日之罪不惟可以掩前日之攻反足以
起昔日之議所謂毘陵纖跡為同官所短者是
也但查佐於天啓六年至常其時同官知府曾

撥石萬程水利通判李魯士捻捕通判王象奎
鄧發圖督粮通判鄺大禮張四知推官劉興秀
俱各遷轉不一必欲摭其唾餘而掛之彈章猶
拾瀋也至若佐之開薦武弁職從公查考有孟
河把總金楚獻陸營守備戴儼儒實其手列善
狀以報無幾而儼儒為王按院提究則索謝之
賄杳不可知而骨舉之失本非所不得辭其責
也要使佐在吳門守此戰戰未必翻出常州語
畧無如其僨㮶覆餗黷貨驕矜下比匪人上負

任使致令蒙調者反以自誤而允英等又以媢
佐者反陷佐也英既陷其官長豈不能累及其
親今除各欵條對已悉不詳外如英之索趙伯
珍與誆嚴山二條賄賂畫行豈容免脫今在逃
不出先着伊父金巖代納贓罪完日仍嚴緝另
詳究治以戒世之黷民而酬官以不義者餘各
依原擬等因具招申蒙兩道會看得王佐原任
常丞即其督師入衛押運前驅勞在軍
圖若使始終一撇不亦器使之才乎奈何智以利

昏權鄰人弄自金元英首先招搖而朱慶延等以祝壽徼歡矣葉懷素等以史書獻媚矣蔣煥等以排設進鄭文鍶等以方物進顧山等以茶果進惟是簠簋之不嚴漸致叢神之外假彼諸奸之買命錢藏賊錢責牌錢常例錢甚至併聚金而乾沒焉夫非佐貪使之戕生平氣魄僅供鼠輩之縱橫昔日勤勞奚逭口碑之指摘在昆陵之舊議僅失於知人而吳會之譏彈且失於持己懲貪應懟用重宜徙金元英同屬罪魁王

崇山等俱為黨惡分別酌杖追贓梳革仍嚴提正法以快人心慄所學追侵另結具招呈蒙巡按陳御史看得王佐調自常丞苟有才譽嘗以人援赴義慷慨戎軒督運急公勤勞飛輓方謂遇事克任宜艱鉅以展其規恢不意晚節忽渝至決裂而不可收拾初聞彈章之及猶或竊為惜之至觀織蹟之滋令人可餘恨矣夫狐鼠之輩原非可以作緣而羔雉之資乃公行於近習此既為猱升之敎彼何不為狼戾之奸自金元

英者有以窺其隙而中其徵於是官日驕而胥日諂朱慶延爭釀金以獻壽業懷素假傀公以濟私陳所學等帑庚之侵逋往置弗問陳克仉等牌票之買賣惟聽坐飡有徭役之黃充所以有周通等皂快之橫有開倉之常例所以有陸道行等紙筆之需至於索接官之土儀撥運弁之折飲言之污人齒頰不復問其處隅矣乃若全元英首啟招搖之路肆為誆嚇之圖奸已着而信任猶殷事一敗而竄逃罔顧悲哉伊誰之

所致也此輩局足怪為佐以受財擬配無能為之鮮矣金元英嚴緝究結贓着伊父金巖追併王崇山等分別配杖等因會同巡撫莊都御史

具題奉

聖旨該部知道了欽此欽遵蒙刑部覆題前事奉

聖旨王佐原參贓款甚多乃承問官一味庇卸諉罪衙蠹又首犯金元英故縱脫逃其餘僅以配杖朦結婪猾何所懲毖好生骫狥可惡還着駁回該撫按詳鞫確擬速奏仍立限與他欽此欽遵等因到

部隨蒙都察院備抄本部題奉
聖旨咨行巡撫莊都御史又蒙劉行巡按祁御史俱
蒙憲牌仰府即提犯官王佐併立限嚴緝犯吏
全元英同款内各犯覆加研審立刻確擬具招
詳解兩院覆覈會
題等因到府遵行間蒙帶管蘇松兵備常鎮道徐
副使憲牌閑奉撫按二院憲牌前事仰蘇州府周
推官常州府吳推官逮提王佐等一起將原叅
贓款嚴審確實務秉虛公毋得庇卸仍提脱逃

首犯金元英的屬監追立限緝獲確擬追賍招解等因到廳蒙刑廳牒府知會隨蒙本府陳知府嚴行拘提金元英并佐等一干犯証到官會審叱葉懐素又不合不將指稱餽官實情供出朱慶延亦又不合不將科斂緣繇直吐致蒙會審得此案前審非不詳且慎乜因金元英脫逃故証者不免含糊今逐款覆訊相符者什之九互異者什之一大約以賍數差為低昂元兇不獲就縶致煩

明旨駁審幸多方嚴緝全元英訊質公庭言言自供
悉自己作禍及於官而王佐雖悔伺者悞聽之
非亦噬臍無及矣恭看得王佐初以才顯既而
守移備聽生奸致全元英輩藉叢而索騙獨任
成亂俾倮充凡等煬灶以行奸利歸胥小之手
織聚一己之身遂以調繁賢聲而胥鮮終玷跡
流配之罰官謗之速實為自取於人何尤餘擬
足當厥辜合應俱照原議惟是全元英前已潛
逃幾幸徼天漏網今既質明豈容倖逭竟條遣

戍邊方用彰
國憲沈成忠方之相先招偶遺今各泳議成忠徒
擬之相杖懲具招呈蒙本道查得葉懷素指官
誆騙入己多贓律應問遣朱慶廷非因公務科
斂餽送律應擬徒除經陜正以懲婪猾外又蒙
蘇松兵備沈右布政使常鎮兵備徐副使會看
得王佐一案恭奉
明旨詳鞫敢不推敲確當茲細按既款畫核爰書緣
佐粗鄙成性頓失易窺致金元英以大奸取容

葉懐素等以積猾窺進煬灶滕官紛紜求索於
是寵賂日章官常盡裂矣其實英等負佐今雖
満口認罪其肉守足食予多官歴諏今又加核
贓數業無遁情追贓擬配已當厥辜全元英以
指詐還遣流戍忠以通贓并配覆審似亦盡法
惟葉懐素詐受塩例動輒指稱餽官朱慶延藉
口買生何莫不繇科斂罪止徒杖不無縦奸應
将葉懐素改遣朱慶延改徒庶法網不遺人心
知肅矣贓罪共計七百四十三両五錢嚴追充

餉餘犯俱照原招具詳取問罪犯議得王佐等所犯王佐合仍依官受財者計贓科斷有祿人不枉法贓一百二十貫罪止律杖一百流三千里王崇山依監守自盜庫錢四十貫律斬係雜犯准徒五年葉懷素尤君韶陳克孔陸道行朱漣周通鄭山金元英俱各依詐欺官私以取財者計贓准竊盜論免剌一百二十貫之上罪止律朱慶延合依非因公務科歛財物餽送者罪亦如之計贓以不枉法論律各杖一百流三千

里沈成忠依說事遇殘無祿人減二等律杖八
十遷徙比流減半准徒二年俞時泰毛鳳儀蔣
煥李明時鄒文鏓周學禮李應兆方之相俱各
依不應得為而為之事理重者律各杖八十王
佐等俱有
大誥減等王佐葉懷素尤君韶陳克允陸道行朱漣
周通鄭山金元英朱慶延各杖一百徒三年俞
時泰等八名各杖七十王佐係官王崇山陳克
允李明時鄒文鏓俞時泰毛鳳儀蔣煥係吏朱

慶延係海防廳書手沈成忠方之相係縣書寄俱有力尤君韜陸道行朱漣周學禮李應兆係書手周通郑山係快手甯俱稍有力各照例納米工價銀贖罪供明謝褒守周成吾楊忠龔守趙伯琢陸濬如唐禾鈕文璧張瑞芝蘊清各發寧家金元英照例枷號二箇月與葉懷素俱免杖徒定發邊衛充軍終身拘僉妻解招達兵部知會蘇州府海防同知王佐先奉

旨革職王崇山陳克亿金元英各吏役朱慶延葉

懷素尤君韜陸道行朱漣沈成忠方之相各書
手周通鄭山各快手各名役俱行革退照出雜
犯充軍并供明八俱免紙外王佐陳克凡李明
時鄒文鵷毛鳳儆俞時泰蔣煥七名各該納吉
紙銀二錢五分尤君韜陸道行朱漣周通鄭山
朱慶延周學禮李應兆沈成忠方之相十名各
民紙銀一錢二分五厘并王崇山罪銀二十五
兩王佐陳克凡朱慶延各罪銀十七兩五錢尤
君韜陸道行朱漣周通鄭山各罪銀十兩八錢

沈成忠罪銀十二兩五錢俞時泰毛鳳儀蔣焕李明時鄭文璁方之相各罪銀三兩五錢周學禮李應兆各罪銀一兩三錢五分其王佐科派廳書銀四十兩原收受朱慶延銀杯盤二副重十兩紬段紗羅各二疋計值銀十八兩鶴蛋鐲杯二隻值銀一兩又收受葉懷素二十一隻值銀二十四兩又收受接署家火排鼓等項共銀六十兩又收受皂快徭役銀共四十八兩又科歛糧長送衙官折歛銀四兩又收受鄭文璁等

各吏書福跌二疋值銀七兩福紗二疋值銀三兩象箸一副值一兩三錢速香一斤值銀七錢皮護手一箇值銀一兩二錢共詐贓銀二百十八兩二錢又葉懷素詐鹽船常例銀六十兩尤君爵詐賣牌銀六十兩又紙張銀十九兩二錢陳克允詐賣牌銀六十兩陸道行詐紙張銀十九兩二錢朱漣詐紙張銀十九兩二錢金元英詐皂快傜役銀二十四兩詐趙伯珎銀五十兩又詐嚴山銀二十三兩周通詐趙伯珎銀十兩

郏山詐趙伯琮銀十兩俱係不應之贓合決入
官與紙罪銀兩俱追貯庫聽候撫按二院會
題充餉通取庫收收管繳附嚴山沈觀所衣奎聽
先案配滿歸結陳所學領侯公侯祿銀八百兩
一錢扛銀十二兩八錢南京麥折銀二百五十
三兩七錢扛銀四兩五分招已另案議罪監追
補另結王崇山陳克凡金元英各吏劄追塗附
卷等因具招詳解到臣該臣謹會同巡撫應天
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莊祖誨審得王

佐一案一則贓款未盡吐露一則盡伎未盡到
官以致重煩
聖明詰駁有一味庇卸故縱脫逃之
嚴旨臣等實凜然隕越是懼今一再研審而本犯悖
入之賍私與金元美富官之供吐盖已和盤託
出終於法網難逃而臣等或可藉以副
明綸矣謹按王佐者小才妄用大鄙已踰為鋪設為
餽遺但知吞墨以自蔽縱買牌縱鹽例寧顧旁
言之在人惟是賄賂已彰因之嘲咲可假在諸

役之擇人而食實本犯之教猱以升金元英假虎之威致官速訪訊其贓跡實為罪魁葉懷素指詐有據谿壑已盈即此多贓使應同坐其他如朱慶延尤君韶陳克凡陸道行朱漣周通郝山王崇山李明時鄺文總俞時泰毛鳳儀蔣煥沈成忠方之相周學禮李應兆等或以科斂朘悅或以激怒行私或撮借而虧額銀或徵粮而索常例與王佐金元英葉懷素等分別之而遣配杖警似亦法與情符罪足蔽辜者也既經兩

道會開覆招前來臣等覆核無異除將各
犯名下紙罪贓銀共七百四十三兩五錢追解
充餉外相應具
題伏乞
勅下該部議覆行臣等遵奉施行
崇禎七年正月初三日具題三十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臣祁 謹

題為遵

旨查參漕折違限各官乞

賜分別嚴懲以儆怠玩以完宿逋事案查崇禎四年

九月初一奉都察院勘劄准戶部咨該南京戶

部具奏前事等因於本年七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拖欠漕折各官照例罰治再嚴限催完朱錫

元所報銀兩責令如數起解官旗先領非紛換生

事即速延悞遲該部何難任怨督參又以推卸塞

責着遵前旨行户部知道欽此欽遵查得號開未
完千餘兩數百兩以外署無錫印同知蔡如葵
等降俸停其陞考戴罪催督一面咨行該撫按
再催署印接管正官上緊追徵完解等因到臣
隨經檄行道府將所屬罰治各官遵照分别降
罰住俸并嚴督勒限完解去後續於崇禎五年
十二月二十日奉都察院勘劄准户部覆題為
遵
旨按月奏報事内開一件遵

旨查參漕折違限各官等事署無錫縣印同知蔡如
葵等供未報完查前已經俸降俸督催令次合
照二次違限例降職一級戴罪催完等因題奉
欽依備咨到行前來又經嚴督速徵完解去後都給
行催間續於崇禎六年十月二十五日據常鎮
兵備道副使徐世蔭呈據常州府申稱漕折一
項歷年並無派徵止天啟四年分為因水災奉
文改折除完解外共欠銀一千三百四十九兩
九錢八分隨該嚴行無錫縣徵解去後催據該

縣於崇禎六年四月十七日差解户張禮等解完銀一千兩外於本年六月十六日差解户范義智等解完銀三百四十九兩九錢八分俱經解赴南京户部交納獲批訖為照前項銀兩十分全完並無掛欠所有原蒙住俸降級理合請明開復等因據此該本道看得無錫縣以天啟四年分水災改折尚欠解漕銀一千三百四十九兩九錢分分分致見任曾郎官屢蒙降罰今據府報前銀俱已十分解足且起解月日須解赴

名併交納獲批一一并然似此積逋之咎可徵
一面合無題
請將該縣知縣張雲鶴併前署印同知蔡如蔡開復
原職等因到臣案查先於本年八月二十日奉
都察院勘劄准戶部咨該本部題為奉
旨按月奏報事內開一件遵
旨查參等事南京戶部奏報漕折銀兩完欠分數緣
係如無錫縣接管知縣楊雲鶴雖無經徵逋負
之咎亦有接管遲玩之愆相應照初次違限例住

俸督催等因於本年七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備咨劄行前來又經併行該縣遵
照住俸督催去後續據前因案查先奉都察院
勘劄准戶部咨該本部題爲遵
旨查明具奏等事於崇禎四年十月十六日奉
聖旨知道了以後被罰官員例應開後的該撫按
與具題以示激勸欽此欽遵備咨劄行在卷今據
該道查明詳請前來謹會同巡撫應天等府地
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莊祖誨看得無錫縣原

無讀折銀両止天啟四年因突改折除完觧之
外尚欠一千三百四十九両零在前令之遷延
故逋欠有如許同知蔡如葵以署篆而降級降
俸矣知縣揚雲鶴以接管而住俸督催矣惟是
両官之拮据靡寧因得千許之全錢以足搜查
一差張禮一差范義智俱十分完觧掣有批迴
足此二官者初既代前人之罰後復完前人之
逋似亦急公可録而開復宜亟者也相應具
題伏乞

勅下該部覆議
上請施行緣係遵
旨查參漕折違限各官乞
賜分別嚴懲以儆怠玩以完速逋事理未敢擅便為
此具本專差承差　　齎捧謹題請
旨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題為遵
旨查參漕折等事據常州府呈稱無錫縣未完天啟

四年分漕折一千三百四十九兩零署印同知
蔡知縣先已住俸降俸又降職一級接管知縣
楊雲鴻住俸督催今已完解相應開復未敢擅
便謹題請
旨
崇禎七年正月初三日具題三十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